专题一：

重点展会知识产权保护项目申报指南

1. 项目名称

2024年度重点展会知识产权保护项目

1. 项目目标

完善重点展会知识产权保护机制，进驻重点展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协助开展知识产权侵权维权处置工作。

1. 项目任务

（一）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展会知识产权保护指引》有关要求，复制推广广交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经验，协助市场监管局组织进驻我市不少于2届次重点展会开展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设立知识产权投诉站点，印制并发放宣传资料不少于200份，提供现场咨询服务不少于20次，并形成台账；

（二）协助组织对我市企业参加广交会等大型展会的产品开展展前知识产权风险排查，提供展中、展后知识产权服务，并形成工作报告；

（三）进驻我市展会设置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点，协调相关工作人员、执法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法律专业人员进驻工作站，对展会中发生的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进行调解处理5件以上；

（四）协助建立展会相关工作的方案或机制；协助我市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大型展会参展产品知识产权保护状况自查、备案和涉嫌侵权高风险行为的整改等工作，并形成相关记录文件；

 （五）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办理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包括提供线索、出具咨询意见等）。包括：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不少于5件，专利侵权纠纷调解案件不少于5件。

1. 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社会团体；

2．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具有实施项目的工作基础和条件，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3．同等条件下，具有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相关经验或资质，有大型展会驻展经验的优先。

1. 实施周期及支持方式

本专项资金总额20万元，支持1个项目，所有项目需要2024年11月份完成，12月份组织开展项目验收。

1. 申报材料

（一）《2024年度重点展会知识产权保护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二）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三）人员资格证明；

（四）机构所获荣誉证明；

（五）其他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

上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 申报程序

申报程序同通知统一规定，并同时邮寄一式7份纸件材料至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告监督管理与知识产权保护科，同时发送电子件（可编辑版word及盖章扫描PDF版）至zjzscqbh@163.com。逾期不予受理。